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0樓

承辦人：張語嫣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76

傳真：(02)29660844

電子信箱：AP2383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中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社字第115087927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0879272_課程表.pdf)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委請國立臺北藝術大學辦理「中小學在職教師暨行政人員美感素養提升計畫」— 115年（北區場）感性啟蒙教師研習課程資訊，經主辦單位錄取參與教師，本局同意核予其公（差）假登記出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5年5月7日臺教師（一）字第1150045754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案由教育部委請國立臺北藝術大學辦理，課程內容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參與人員：

1、中小學教師（以非藝術領域教師優先）。

2、行政人員：學校校長、主任與組長。

（二）研習資訊：

1、日期：115年6月12日（星期五）至6月13日（星期六）。

2、地點：臺北流行音樂中心Live House（地址：臺北市



南港區市民大道八段99號)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

- 1、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，課程代碼：5571060，課程名稱：(北區場)115年「美感素養提升計畫」-感性啟蒙研習課程(北藝大)。
- 2、若無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帳號者：請加本案官方line帳號(搜尋ID:@520sqigy)由工作人員協助報名。
- 3、另為符合本計畫推廣精神及原則，本案主辦單位保有錄取名額篩選之權益，敬請見諒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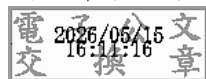
(四)研習課程內容：感性啟蒙課程，以跨領域藝術、藝術教學及地方文化特色融合為主軸，開啟人的五感覺察，透過藝術發散、實驗、創造、感官經驗，認識發掘藝術的跨界及多樣性，透過表演藝術、新媒體藝術、新興議題等跨領域結合，揉合出有別於以往的新形態藝術樣貌，再進一步透過藝術呈現出在地文化的轉化與價值提升，從而思考藝術教育交織的可能性及多元性；行政人員為推動教育政策與方案的樞紐，亦是國家政策落實的關鍵，將行政人員與非藝術相關背景之教師共同融合，一同發想激盪出運用美感經驗編織的藍圖，串聯生活、文化、鑑賞與經驗的藝術方法。

三、以上未盡事宜倘有相關問題，請洽該研習主辦單位承辦人員黃助理，電話：(02)28961000分機5273。

四、檢附旨案課程表1份供參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